

龙岗区宝龙街道 72 号工业园“1·14”高处 坠落死亡事故调查报告

2021 年 1 月 14 日 8 时 39 分许，位于龙岗区宝龙街道同德社区吓坑二路 72 号工业园发生一起高处坠落事故，造成 1 人死亡。依据《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令 493 号）的有关规定，区政府委托区应急管理局牵头，成立了由区总工会、龙岗公安分局、宝龙街道办组成的事故调查组，组长由区应急管理局局长刘少文担任，副组长由区应急管理局副局长郑子荣担任。为尽快查明事故原因，事故调查组对事故进行了调查，调查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72 号工业园基本情况

该工业园区共 3 栋厂房、1 栋宿舍楼、1 间铁皮房、配套设施用房，有房产证，权利人：周金雄，宗地号 G09400-0048，宗地面积：10436.32 m²，工业用地，建筑面积：18005.17 m²，使用年限：50 年，由 1999 年 3 月 5 日至 2049 年 3 月 4 日止，登记日期：2011 年 3 月 16 日。

（二）铁皮房基本情况

铁皮房位于工业区北侧，2010 年左右工业区内企业租户搭建，用途为企业食堂，未报建，属于私自搭建的违法建筑。铁皮房搭建在宿舍楼下紧邻挡土墙，呈长方形，面积约 100 m²，2020 年 7 月至事发时，闲置未出租，临时存放部分杂物、包装材料。

棚顶由钢桁架和铁皮岩棉板组成，棚顶上丢落大量生活垃圾和 2 条废弃的铁质烟道，烟道旁可见呈不规则形状的洞口，洞口长 1.8m，宽 0.6m，洞口处铁皮严重锈蚀，距地面 3.56m（见图 1）。



图 1 涉事铁皮房棚顶情况

（三）事故相关单位及人员基本情况

1.深圳市天亨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3 月 27 日，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法定代表人：郑俊光（汉族，广东普宁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93525411Y；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安良社区油田路 28 号启梦智慧园办公楼 201；经营范围：自有物业租赁等。经查，深圳市天亨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整体租用 72 号工业园内所有厂房、宿舍、临时建筑进行分租，园区内物业管理由其公司负责管理。

2.深圳市龙岗区俊忠焊切加工部成立于 2018 年 1 月 23 日，

个体工商户；经营者：袁俊忠（汉族，广东龙川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440300MA5EYQD75P；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坪西南路45号爽力科技园内；经营范围：钢材焊切加工。经查，该公司租用72号工业园区内11间员工宿舍。

3.周金雄，男，49岁，汉族，广东深圳人，72号工业园业主。

4.刘国良，男，41岁，汉族，湖南华容人，深圳市天亨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派驻72号工业园物业管理处负责人。

（四）合同基本情况

1.2016年1月26日，周金雄与深圳市天亨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书》，周金雄将深圳市龙岗区吓坑二路旁72号厂房租给深圳市天亨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用作经营生产、办公、仓库等使用，合同条款中约定房屋主体结构及房屋配套设施自然损坏时，由周金雄负责。2017年3月1日，周金雄与深圳市天亨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补充合同》，约定租赁期为9年，从2017年3月1日至2026年2月28日止，周金雄向园区指派1名厂长负责监督深圳市天亨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正常使用租赁物和对租赁物的使用情况进行安全检查及监督。双方未签订安全管理协议约定各自的安全管理职责。

2.2019年3月18日至2020年11月26日，深圳市天亨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将11间工人宿舍分租给深圳市龙岗区俊忠焊切加工部，其中201、501、401、201号宿舍位于临建铁皮房上方。

二、事故经过及善后情况

（一）事故经过

72号工业园物业管理处负责人刘国良日常检查发现，深圳市龙岗区俊忠焊切加工部工人在租用的职工宿舍内经常丢垃圾至宿舍下方的铁皮房棚顶上，便口头通知加工部班组长钟作文年底免费清理铁皮房棚顶垃圾。于是钟作文打电话跟老板袁俊忠说工业园要求他们年底进行大扫除，并征得他的同意。但钟作文在通话过程中未提及他们要在铁皮房棚顶清理垃圾。

1月14日7时许，钟作文安排工友钟宏选、何炳战到铁皮房清理垃圾。钟宏选、何炳战戴上安全帽通过靠在挡土墙上的木梯攀爬到铁皮房棚顶清理垃圾。8时25分许，刘国良到达铁皮房处通知环卫工人将清理到地面的垃圾运走。8时39分许，钟宏选在铁皮房棚顶抬起废弃烟道准备清理烟道下的垃圾时，棚顶铁皮断裂，钟宏选坠落至地面，何炳战从棚顶坠落时抓住钢桁架爬回棚顶（见图2）。



图 2 铁皮房棚顶破裂的洞口

（二）善后处理情况

死者钟宏选，男，汉族，48岁，广东龙川人，深圳市龙岗区俊忠焊切加工部工人，租住在72号工业园职工宿舍。

2021年11月25日，深圳市龙岗区俊忠焊切加工部、深圳市天亨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和死者家属签订了《人民调解协议书》，赔偿死者家属140万元。该起事故善后赔偿工作已妥善处理。

三、应急救援处置情况

事故发生于2021年1月14日8时39分许，事故发生后，何炳战立即向钟作文报告，钟作文通知物业保安拨打120急救电话，同时和刘国良打开锁住的铁皮棚房门查看钟宏选伤情，发现钟宏选躺在地面，处于昏迷状态。9时许，120到场后将钟宏选送往龙岗中心医院进行抢救。2月5日18时许，龙岗中心医院宣布钟宏选死亡。广东康怡司法鉴定中心出具《司法鉴定意见书》，鉴定意见：钟宏选符合高坠造成重型颅脑损伤后并发脑组

织坏死及继发双肺感染死亡。

区应急管理局接报后，立即组织人员赴现场处理，对现场进行调查取证，并在第一时间将该起事故上报至区总值班室和市应急管理局。

四、事故原因与性质

（一）直接原因

1.棚顶铁皮部分锈蚀承载力不足，不足以承受钟宏选、何炳战和废弃烟道的重量，二人在清理垃圾过程中踩破铁皮坠落地面。

2.钟宏选未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且未佩戴使用劳动防护用品（安全带），冒险在存有隐患的铁皮房棚顶进行作业，致使事故发生。

（二）间接原因

1.深圳市天亨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未落实隐患排查治理制度，未对清理垃圾场所进行隐患排查工作，未及时发现作业区域内存在高坠的风险，未采取相应的措施消除事故隐患。

2.深圳市天亨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清理铁皮房棚顶垃圾前未组织钟宏选、何炳战进行相应的安全教育培训，钟宏选、何炳战不了解铁皮房棚顶存在的危险因素和防范措施。

3.周金雄未与深圳市天亨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安全管理协议》约定各自的安全管理职责；未及时对自然锈蚀的铁皮房棚顶进行检查修复。

（三）事故性质

经过对事故原因的分析，该起事故是一起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未落实，安全管理不到位而导致的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五、事故责任分析及处理意见

1.死者钟宏选未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且未佩戴使用劳动防护用品（安全带），冒险在存有重大事故隐患的铁皮房棚顶进行作业，对事故发生负有直接责任。鉴于其在事故中死亡，建议不予追究其责任。

2.深圳市天亨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清理铁皮房棚顶垃圾前未组织钟宏选、何炳战进行相应的安全教育培训；未落实隐患排查治理制度，未及时发现清理垃圾区域内存在高坠的风险，未采取相应的措施消除隐患，其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五条第一款、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对事故发生负管理责任。建议由龙岗区应急管理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九条第（一）项之规定对其进行处罚。

3.深圳市天亨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郑俊光，未全面履行安全管理职责，督促、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不力，未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十八条第（五）项的规定，对事故发生负领导责任。建议由龙岗区应急管理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二条第（一）项之规定对其进行处罚。

4.周金雄未与深圳市天亨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安全管理协议》约定各自的安全管理职责；未及时对自然锈蚀的铁皮房棚顶进行检查修复，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三

十八条第一款、第四十六条第二款的规定，建议由龙岗区应急管理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九条第（一）项之规定对其进行处罚。另在调查中发现涉事铁皮房为私自搭建的违法建筑，建议移交街道执法队进行拆除。

5.深圳市天亨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72号工业园物业管理处负责人刘国良未及时制止作业人员违章作业的行为，其行为违反《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第四十五条第（三）项的规定，建议由龙岗区应急管理局对其进行处罚。

六、相关部门履职情况

2020年8月31日至2020年10月13日，宝龙街道应急办执法人员对72号工业园区内企业执法检查3次，检查中发现的隐患均经复查整改完毕。

七、事故教训和整改措施

1.健全安全生产监管体系。通过此次事故工业园区各方要进一步明确细化园区管理责任主体，压实安全责任，明确园区安全生产管理机构的责任人，按照“三个必须”要求落实安全管理职责，并根据园区内的实际情况有针对性的强化安全管理人员的专业知识，真正地提高工业园区安全管理水平。

2.开展园区安全风险评估，建立安全隐患排查治理长效机制。立即开展园区整体性安全风险评估，建立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机制，列出风险、隐患清单，确定安全容量，实施总量控制，确保各类安全隐患能够及时发现、及时整改，并提出安全防范的措施。

3.严格督促指导、加强执法检查。各街道应及时准确地掌握辖区内工业园区的安全生产现状，深入分析园区安全管理存在的共性问题、突出问题，查找深层次的原因，督促园区责任落实，强化跟踪督办，加强日常安全执法检查，真正地改善园区安全生产条件，杜绝事故再次发生。

龙岗区宝龙街道 72 号工业园 “1·14”
高处坠落死亡事故调查组